（上接B110版）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 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2 日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现就提名贾明琪为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 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2 日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现就提名杨强为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 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皇台酒业　公告编号：2026-036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以累积投票方式对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赵海峰先生、胡文曦先生、杨建明先生、修卫华先生、杨利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贾明琪先生、杨强先生、高玉洁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将另行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一名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不存在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二、其他情况说明

1、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贾明琪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培训证明，且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兼任境内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不超过三家。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材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材料，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2、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勤勉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九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期内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附件：

赵海峰，男，1982年出生，博士研究生。2007年至2017年曾在兰州市政府部门工作。现任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4月29日起任公司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拟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赵海峰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胡文曦，男，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8年至2022年借调至凉州区创城办工作，2022年–2024年在凉州区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24年至2026年在甘肃武威园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26年至今在武威市凉州区弘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工作，任党委书记、董事长。拟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胡文曦先生当前任职单位系公司主要股东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方，因此，其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杨建明，男，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嘉实资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城市嘉实有限公司总裁，摩根投资并购中心总经理，嘉实资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光大金控财金资本有限公司及中光汇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CEO，北京盛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23年11月10日起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拟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杨建明先生当前任职单位系公司控股股东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因此，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修卫华，男，1972年出生。1993年就读于兰州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市场营销专业，2004年取得兰州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2011年6月，任甘肃北斗星商贸公司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25年3月，任成县红川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25年3月，任甘肃红川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5月至2023年11月，任甘肃红川酒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24年11月起担任甘肃省酿酒工业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副理事长。拟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修卫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杨利兵，男，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政协武威市第五届委员会委员，武威市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五届执行委员会执行委员，武威市凉州区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副主席，2019年7月–2021年12月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拟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杨利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贾明琪，男，1965年出生，复旦大学研究生毕业，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现任兰州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财务管理、会计学专业教授，会计学专业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导师，会计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MPAcc)导师、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MBA/EMBA/IMBA)导师，英国特许公认注册会计师(ACCA)导师。教育部学位办本科、研究生学位论文评审专家。持有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及上交所(科创板)、深交所、北交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华龙证券北京分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执行董事；莫高股份独立董事；华瑞农业独立董事；亚太实业总经理、副董事长；敦煌旅游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国财务管理学会理事、甘肃金融学会理事、甘肃物流学会理事、甘肃咨询决策学会理事、甘肃省民营经济研究会副会长等职务。2023年11月10日起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拟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贾明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发生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杨强，男，1960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2年9月至1994年9月，任北京市第二食品公司设备技术部副主任；1994年10月至1999年9月，任中国食品工业协会质量管理部主任；2000年至今，任中国食品工业协会葡萄酒专家委员会秘书长；2019年至今任中国食品工业协会副秘书长；2017年5月至今任ST通葡独立董事。2023年11月10日起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拟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杨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发生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高玉洁，女，1981年出生，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国家执业律师，民盟盟员。现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证券专委委员，兰州分所合伙人，兼任甘肃民盟法治专委委员、兰州市律协金融证券保险专委委员、甘肃股权交易中心专家审核委员会委员、甘肃省产权交易所专家库成员，曾任海默科技、盛达资源独立董事。2023年11月10日起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拟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高玉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发生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皇台酒业　公告编号：2026-037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10日（星期二）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 1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3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关街新建路55号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关于选举赵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关于选举胡文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关于选举杨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关于选举修卫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关于选举杨利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关于选举贾明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关于选举杨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关于选举高玉洁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3、上述提案1.00、2.00均为累积投票提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5人、独立董事3人，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提案2.00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其中的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股东账户卡（如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如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如有）、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应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请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信函或传真发出后与公司电话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6年11月6日9:30—17:30，采取信函或传真登记的须在2026年11月6日17:3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三）登记地点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关街新建路55号公司证券部

（四）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关街新建路55号

2、联系人：施晶

3、电话：0935-6139865

4、传真：0935-6139865

5、邮箱：htjy000995@126.com

（五）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 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2、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0995"，投票简称为"皇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 票。

示例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 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均采用等额选举的方式，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 ，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1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10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11月10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投票，并代为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关于选举赵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胡文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杨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修卫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杨利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关于选举贾明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杨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高玉洁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可在上述提案的同意、反对、弃权栏内打"√"，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3、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需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4、本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或自行打印均有效。